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概述

2015年度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仍为高温硅橡胶。该类产品行业产能过剩形势未有改观，竞争形势依然较激烈，公司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公司管理层继续控成本促营销。在本报告期产品销售价格与原材料价格同向下降，毛利率保持基本稳定，总营业收入有一定下降。

本报告期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为12.04%，上年同期毛利率为12.46%，公司产品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实现营业收入6.71亿元，较2014年的7.74亿元下降13.2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6,065.29万元，较2014年的1,244.06万元下降587.5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355.62万元，较2014年8,330.00万元 下降71.72%

公司2015年4月将所持北京城市之光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30%股权转让给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3.3493亿元，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江苏伟伦1.2368亿元股权转让款。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江苏伟伦2亿元股权转让款。

公司的银行负债减少，资金支付能力得到加强，资产结构和可持续经营能力得到改善。

公司努力进行业务战略调整，开展了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但由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于2015年6月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重大资产重组进程暂停并在2015年9月终止了重大资产重组项目。

公司于2016年4月6日收到证监会《结案通知书》（结案字[2016]2号）。根据该通知，公司涉案违法事实不成立。

根据实际控制人朱德洪收到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中国证监会作出如下处罚：1、对朱德洪泄露公司所投资的城市之光业绩重大变化的内幕信息并明示他人交易宏达新材股票的行为处以60万元罚款；2、对朱德洪操纵“宏达新材”股价的行为处以300万元罚款。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71,242,037.84	100%	773,785,968.58	100%	-13.25%
分行业					
有机硅	671,242,037.84	100.00%	773,785,968.58	100.00%	-13.25%
分产品					
混炼胶	604,150,470.00	90.00%	688,850,397.70	89.02%	-12.30%

生胶	31,749,623.97	4.73%	50,557,173.26	6.53%	-37.20%
特种胶	29,386,120.45	4.38%	28,443,708.51	3.68%	3.31%
一甲基三氯硅烷			497,863.25	0.06%	-100.00%
其他	5,955,823.42	0.89%	5,436,825.86	0.70%	9.55%
分地区					
境内销售	584,730,220.39	87.11%	682,485,403.24	88.20%	-14.32%
直接出口	71,427,439.88	10.64%	78,401,414.42	10.13%	-8.90%
间接出口（转厂）	15,084,377.57	2.25%	12,899,150.92	1.67%	16.94%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有机硅	671,242,037.84	590,394,393.78	12.04%	-13.25%	-12.83%	-0.42%
分产品						
混炼胶	604,150,470.00	529,543,985.16	12.35%	-12.30%	-12.08%	-0.22%
生胶	31,749,623.97	29,263,989.00	7.83%	-37.20%	-39.34%	3.24%
特种胶	29,386,120.45	24,938,214.06	15.14%	3.31%	3.82%	-0.42%
一甲基三氯硅烷	0.00	0.00		-100.00%	-100.00%	
其他	5,955,823.42	6,648,205.56	-11.63%	9.55%	165.51%	-65.57%
其他	5,955,823.42	6,648,205.56	-11.63%			
分地区						
境内销售	584,730,220.39	519,065,469.15	11.23%	-0.14%	-13.84%	-0.49%
直接出口	71,427,439.88	59,998,339.77	16.00%	-0.09%	-7.33%	-1.42%
间接出口（转厂）	15,084,377.57	11,330,584.86	24.89%	0.17%	12.01%	3.3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混炼胶	销售量	吨	42,719	47,652	-10.35%

	生产量	吨	42,324	46,701	-9.37%
	库存量	吨	2,024	2,418	-16.3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生胶	原材料	28,043,505.43	95.83%	46,463,988.41	96.32%	-0.49%
生胶	人工	123,462.20	0.42%	219,247.43	0.45%	-0.03%
生胶	制造费用	1,097,021.37	3.75%	1,556,336.59	3.23%	0.52%
合计		29,263,989.00	100.00%	48,239,572.42	100.00%	0.00%
混炼胶	原材料	496,397,018.18	93.74%	563,262,317.23	93.52%	0.22%
混炼胶	人工	6,525,537.09	1.23%	8,718,039.16	1.45%	-0.22%
混炼胶	制造费用	26,621,429.89	5.03%	30,314,213.54	5.03%	0.00%
合计		529,543,985.16	100.00%	602,294,569.93	100.00%	0.00%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15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东莞信和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出售公司持有的东莞信和100%股权给自然人冷家兵，双方同意股权转让价格以2014年12月31日审计净资产为基础确定为158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东莞信和的股权。

因此，本期不再合并东莞信和。2014年末东莞信和财务状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东莞市信和 高分子材料 有限公司	300万元	14,741,509.70	1,579,601.45		-186,578.66	-186,578.66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0,600,930.0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54%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14,760,211.77	2.20%
2	客户 2	11,393,382.37	1.70%
3	客户 3	9,476,831.68	1.41%
4	客户 4	8,068,504.25	1.20%
5	客户 5	6,902,000.00	1.03%
合计	--	50,600,930.07	7.5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01,743,582.9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6.97%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25,780,257.13	23.75%
2	供应商 2	53,435,599.17	10.09%
3	供应商 3	51,501,394.93	9.72%
4	供应商 4	46,228,617.98	8.73%
5	供应商 5	24,797,713.73	4.68%
合计	--	301,743,582.94	56.9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销售费用	25,521,449.59	21,075,362.28	21.10%	增加促销力度
管理费用	82,286,835.73	66,706,656.27	23.36%	主要重组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6,189,419.18	19,034,413.10	-67.48%	收到城市之光股权转让款后归还银行贷款，利息减少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是立足于硅橡胶主业进行相关产品的日常研发。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7	62	8.0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00%	10.00%	1.00%
研发投入金额（元）	20,990,854.19	24,681,571.07	-14.9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13%	3.19%	-0.0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2,129,240.56	859,149,309.02	-22.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573,008.91	775,849,339.19	-1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56,231.65	83,299,969.83	-71.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175,109.69	455,881,187.22	-57.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7,778.18	391,079,115.51	-98.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197,331.51	64,802,071.71	190.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500,000.00	338,859,622.00	-66.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340,256.06	662,430,199.42	-48.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840,256.06	-323,570,577.42	-30.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10,937.77	-175,305,676.37	-93.1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2,129,240.56	859,149,309.02	-22.93%	营业收入减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573,008.91	775,849,339.19	-17.69%	营业成本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56,231.65	83,299,969.83	-71.72%	兑付到期承兑汇票，减少承兑汇票使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175,109.69	455,881,187.22	-57.85%	上期收到硅氧烷资产处置资金金额大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7,778.18	391,079,115.51	-98.98%	上期有购买城市之光30%股权支出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197,331.51	64,802,071.71	190.42%	本期收到伟伦投资支付城市之光股权转让款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500,000.00	338,859,622.00	-66.21%	本期银行融资额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340,256.06	662,430,199.42	-48.77%	本期向银行偿还额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840,256.06	-323,570,577.42	-30.51%	上期净偿还银行贷款多于本期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10,937.77	-175,305,676.37	-93.15%	上期净偿还银行贷款多于本期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2015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040,434.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508,863.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427,275.48
无形资产摊销	814,001.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5,192,611.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5,855,396.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1,536,023.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22,093.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增加以“-”填列)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44,861,958.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2,710,767.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54,902,914.38
其他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56,231.65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2,546,249.52	2.18%	33,840,358.96	2.68%	-0.50%	
应收账款	110,328,175.68	10.67%	126,986,047.52	10.04%	0.63%	
存货	97,974,111.39	9.48%	139,890,816.91	11.06%	-1.58%	
长期股权投资	7,503,339.16	0.73%	18,149,047.99	1.43%	-0.70%	
固定资产	216,990,632.52	20.99%	241,011,300.65	19.05%	1.94%	
在建工程	9,548,294.07	0.92%	82,159,178.30	6.50%	-5.58%	在建工程“7万吨/年有机硅材料工程”4358万元重分类到“划分为持有

						待售的资产”，其余主要为“7万吨/年有机硅材料工程”开票给镇江江南化工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	25,000,000.00	2.42%	158,100,000.00	12.50%	-10.08%	收到伟伦投资支付的北京城市之光股权转让款后归还贷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322,980,00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注 3）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否已全部过户	否已全部转移	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镇江江南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利洪硅氧烷资产	2013 年 10 月 01 日	56,500	0	对损益的总体影响已体现在 2013 年。本期收到硅氧烷资产出售款 2000 万元，累计收到 50819 万元。本期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决议，出售镇江江南化工有限公司设备款给予折扣 700 万元并减少本期利润。	公允价值	否	非关联方	是	否	是	2015 年 05 月 15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zse_sm_bulletin_detail/true/1201019874?announceTime=2015-05-16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城市之光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 股权	2015 年 04 月 28 日	33,493.51		截至 2015 年底,公司已累计收到股权转让款 12,368.38 万元。截至本报告报出之日,累计收到 2 亿元。城市之光股权出售后,收回资金归还了银行贷款,优化了公司资产结构,资金状况继续保		公允价值	是	伟伦投资系公司控股股东	否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伟伦投资股权转让款延期支付的事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按相应计划收到 2 亿元股权转让款。	2016 年 04 月 08 日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1200796675?announceTime=2015-04-08

		USB 塞等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东莞市信和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转让股权	该子公司资产规模小，无营业收入，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影响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公司的发展战略是计划通过合适的方式增加新经济业务，以实现新增长点和效益提升。在新业务形成前，高温硅橡胶将继续是公司的核心业务，该业务在2016年度预期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如能成功，将重大改变公司现有的经营业务结构。公司需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结果情况进一步披露和制订公司发展战略。该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存在重组各方对相关条件不能最终达成一致和相关政府部门审批不予核准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4日